

关于杭州昆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说明
专项审核报告

索引	页码
专项审核报告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	1-3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关于杭州昆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

XYZH/2022CQAA30019

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狮头股份”)管理层编制的《杭州昆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进行了专项审核。

一、管理层的责任

狮头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杭州昆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以使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杭州昆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杭州昆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审核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狮头股份管理层编制的《杭州昆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杭州昆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四、其他事项

本审核报告仅供狮头股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披露承诺事项履行情况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八日

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杭州昆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杭州昆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本专项说明仅供公司披露承诺事项履行情况之目的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与方贺兵、方林宾、刘佳东、杭州昆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何荣、张远帆、白智勇(以下简称“昆汀科技原股东”)于2020年6月3日签署《关于杭州昆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收购协议》(以下简称“《股份收购协议》”),以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昆汀科技原股东持有的杭州昆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汀科技”)2,244,008股股份(占昆汀科技已发行股份的17.5781%),同时方林宾、刘佳东将其所持昆汀科技转让后剩余1,345,700股股份(占昆汀科技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0.5413%)所对应的全部股东表决权无条件、不可撤销地委托予本公司行使,本公司通过直接持有昆汀科技股份及表决权委托的方式取得昆汀科技控股权。另外,本公司还通过公开竞拍方式购买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昆汀科技22.42%的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持有昆汀科技40%股权,通过表决权委托方式持有昆汀科技10.54%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合计控制昆汀科技50.54%的股权。

2020年9月4日,昆汀科技40%股权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变更登记,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持有昆汀科技40%的股权。

二、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本公司与昆汀科技原股东签订的《股份收购协议》,与方贺兵、刘佳东、方林宾、杭州昆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何荣、张远帆(以下简称“业绩承诺人”)签订的《关于杭州昆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以下简称“《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业绩承诺人承诺昆汀科技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以下均指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3700 万元、5000 万元、6000 万元(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

在业绩承诺期各年度内,若昆汀科技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则业绩承诺人应以现金方式向本公司进行业绩补偿,当期应补偿金额按照如下公式计算:

当期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业绩承诺期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拟购买昆汀科技 17.58%股权交易对价-累积已补偿金额

经上述公式计算得出当期应补偿金额小于 0 元时,以前年度已扣除的业绩承诺补偿不予退款,当期应补偿总金额按 0 元计算。

当期应补偿金额中业绩承诺人各自应补偿比例,按照业绩承诺人在本次收购中各自取得的交易对价占业绩承诺人合计取得的交易对价的比例进行分配。但业绩承诺人各方不得以此为由拒绝上市公司要求业绩承诺人中任意一方对上述补偿金额承担连带责任。

本公司可在尚未支付给业绩承诺人的交易对价中直接扣减业绩承诺人当期应补偿金额,若交易对价不足以扣减的(若第三期交易对价不足以扣减 2021 年度业绩承诺应补偿金额的,本公司可从第四期交易对价中予以扣减),业绩承诺人还应于当期专项核查意见出具之后 10 日内将不足部分的补偿金额支付至本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内。

三、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2021 年度昆汀科技承诺净利润 5,000.00 万元,实际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3,746.76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3,596.96 万元,未完成 2021 年度业绩承诺。

杭州昆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昆汀科技 2020-2021 年度累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7,357.38 万元，累计完成比例为 84.57%。根据业绩承诺人与本公司签订的《股份收购协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业绩承诺人需要向本公司补偿共计 515.09 万元。





营业执照

(副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克, 叶韶勋, 顾仁荣, 李耀英, 谭小青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增资、减资、清算等事务, 出具审计报告; 代理企业纳税申报, 税务咨询、税务筹划; 代理记账;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并许可的其他业务。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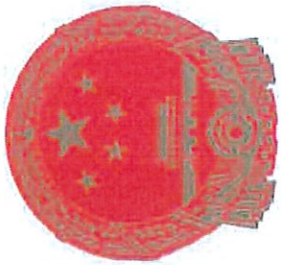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2日 至 2042年03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登记机关

2022年01月12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经营场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07月07日

证书序号：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阳林
 Full name: 阳林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4-07-01
 Date of birth: 1974-07-01
 工作单位: 四川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四川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512223740701817
 Identity card No.: 512223740701817



证书编号: 510100753005
 No. of Certificate: 510100753005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四川省

发证日期: 2005 年 8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5 / 8 / 31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供查证书有效性



证书有效期: 2021年3月31日-2022年3月31日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制

同意... 注册... 事务所... 2021.10.16



姓名	陈星国华
Full name	陈星国华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5-11-01
Date of birth	1985-11-01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
Working unit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
身份证号码	331003198511012373
Identity card No.	33100319851101237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供查证书有效性

证书编号: 11010136535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 年 06 月 20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制